

证券代码：601777 证券简称：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85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2017 年度）限制性股票

激励对象姓名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2017 年度）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》（以下简称：“激励名单”）中，由于激励对象姓名与其二代身份证所载不符，现将上述激励名单作如下更正，激励名单其他内容不变，下述更正不构成激励对象的变更。

激励对象名称更正：

- 1、激励对象“陈薇薇”应为“陈微微”；
- 2、激励对象“王巍”应为“王魏”；
- 3、激励对象“孙琦”应为“孙奇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3 日